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宋珮琪
電話：06-2991111#8668
傳真：06-2995877
電子信箱：peichi0309@mail.tainan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207585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075850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聘僱職缺得由機關原公開甄選
職缺或其他聘僱職缺(含年度及職務代理人)之備取人員遞
補，或由現職聘僱人員改聘(僱)，並免經公開甄選程序一
案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6月7日總處組字第
112200103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